

## 書面質詢

李靜儀議員

### 冀加強監察消費物價保障居民權益

疫情持續，嚴重影響居民的生活和收入，為此特區政府推出了多次經援措施以保就業、穩經濟、顧民生，近日公佈新一輪電子消費計劃等措施，以紓緩居民生活壓力，促進消費支援中小微企，確實能讓市民受惠。

然而，每當政府出台經濟援助或惠民措施時，就會有市民反映，擔心有人藉此機會不合理抬高物價，做出損害居民消費權益的行為，令居民要捱貴貨，影響政府經援政策的效益。

近年來，民生用商品價格上升對市民生活構成壓力。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顯示，從2021年7月起，澳門消費綜合物價指數已錄得持續上升，加上市民飽歷高油價影響，故對格價變動更為關注。儘管政府亦推出了不少措施，例如通過網站和手機應用程式『澳門燃料價格情報站』和『澳門物價情報站』公佈資訊，讓市民格價，但礙於人手有限，市場產品眾多等因素，未能包含所有日常商品的資訊，居民亦未必能夠全面地逐一查閱，故期望當局繼續做好有關工作，尤其加強對消費物價的監察。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對於居民擔心有人會藉電子消費計劃的出台而趁機不合理抬價，請問過去兩年幾因應抗疫經援措施等進行監察的過程中，接獲投訴的數字和種類如何，以及證實違規的情況有幾多？有關處理結果如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已生效，加強保障消費者權利，賦予當局更多監察權力和手段；當局除了宣傳、呼籲和巡查之外，對於監察物價方面有哪些新措施？

二、消費者委員會的職責眾多，除了處理投訴、提供調解等服務，也要向消費者提供資訊和制訂政策等，人員工作壓力不少；而面對銷售場所、線上線下的零售商品種類不斷增加，部門人手相對有限。隨著電子消費計劃等項目的出台，監察工作量將會進一步增加，局方會否考慮仿效其他部門做法，聘用臨時工作人員以分擔例如到店鋪收集物價資訊和巡查格價等工作，一旦發現問題亦可即時通知部門人員跟進，一方面減輕人手壓力，讓部門人員專注執法、處理投訴和涉及其它消費爭議的工

作；另一方面增職位讓居民就業和提升工作經驗？